

难民保护处，出庭通知，附件 A

COVID-19 卫生与安全措施

加拿大移民和难民委员会（IRB）继续确保与 COVID-19 相关的某些重要卫生和安全措施的实施，以保护听证会参加者、员工和访客安全。

请注意以下限制：

难民申请人：18 岁以下的申请人不需要参加难民保护处（RPD）的听证会，除非 RPD 要求他们参加。但如果其本人及其指定代表愿意，也可以参加。在 RPD 听证会的安排上将确保满足身体距离要求，因此听证会参加者的人数可能会受到限制。如果您打算携带未满 18 岁的申请人，请至少在听证会日期前 1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RPD（联系信息见出庭通知）。

旁听者：如果有旁听者陪伴您（例如，为了情感支持），请至少在您的听证会日期前 1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RPD。

证人：您可以带证人出席您的听证会。根据 RPD 规则，您必须在听证会日期前至少 1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RPD：证人姓名、他们作证的原因、他们的证词预计需要多长时间，您与证人的关系以及他们是否需要口译员。您还必须至少在听证会日期前 1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RPD 证人将现场出庭还是通过电话出庭。如果可能，请安排证人通过电话出庭。

收到通知后，请您务必参阅 [IRB 卫生与安全措施](#)。